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审核情况公示

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将拟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联系电话：0512-65111342。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拟核准经营内容 | 拟核准有效期 | 公示时间 |
| 1 | 昆山大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处置、利用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限900-402-06、900-404-06废有机溶剂）7000吨/年；单位名称由昆山金龙试剂有限公司变更为昆山大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2022年10月-2027年10月 | 2022年9月15日-2022年9月21日 |